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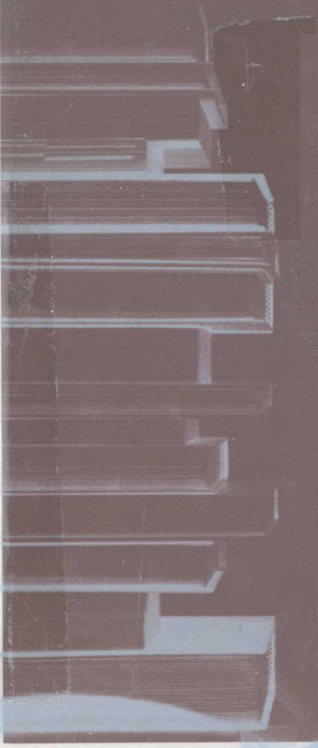
Noah D. Oppenheim

挪亞·奧本海姆

David S. Kidder

大衛·季德

譯者—蔡承志



The Intellectual Devotional

喚醒你的心智，完備你的心靈，讓你的智慧與人生大放異彩。

知識的 365 堂課

● 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一天一項知識，跨足七大學門

IDEAS 11

知識的365堂課

The Intellectual Devotional

大衛·季德 (David S. Kidder)

挪亞·奧本海姆 (Noah D. Oppenheim)

著

蔡承志 譯



木馬文化

木馬IDEAS11

知識的365堂課

作者 大衛·季德 (David S. Kidder) 及挪亞·奧本海姆 (Noah D. Oppenheim)

譯者 蔡承志

總編輯 汪若蘭

責任編輯 劉文琪、許越智

行銷企劃 謝玟儀

封面構成 莊謹銘

電腦排版 張凱揚

社長 郭重興

發行人兼 曾大福

出版總監

出版 木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發行 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231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506號4樓

電話 02-2218-1417

傳真 02-8667-1065 E-mail: service@sinobooks.com.tw

郵撥帳號 19588272 木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專線 0800221029

法律顧問 華洋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 蘇文生律師

印刷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初版 2008年1月

定價 380元

I S B N 978-986-6973-60-4

THE INTELLECTUAL DEVOTIONAL by David S. Kidder and Noah D. Oppenheim

Copyright © 2008 by TID Volumes, LLC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TID Volumes, LLC

C/o Black Inc., the David Black Literary Agency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Complex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7/11/29

By Ecus Publishing House Co.

ALL RIGHTS RESERVED

有著作權 翻版必究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知識的365堂課 / 大衛·季德 (David S. Kidder)

、挪亞·奧本海姆 (Noah D. Oppenheim) 著；

蔡承志譯。-- 初版。-- 臺北縣新店市：

木馬文化出版：遠足文化發行，2008.01

面：公分。-- (木馬IDEAS：11)

含索引

譯自：The intellectual devotional：

revive your mind, complete your education,

and roam confident with the cultured class

ISBN 978-986-6973-60-4(精裝)

序論

長久以來，追求心靈成長的人士，都偏愛以每日靈修來促使自己進步。靈修材料適合做為床頭讀物，可供清晨甦醒之際，或夜間歇息之前閱讀，其中包含365則習題供學習與反思。讀者可以每天研讀一則能輕鬆消化的課業。

《知識的365堂課》就是依循這個傳統寫成的靈修手冊，不過談的是世俗的知識。書中包含一年份的日常閱讀材料，可以讓你重振精神、刺激心靈，還能完備你的教育。每則條目出自不同知識領域：歷史、文學、藝術、科學、音樂、哲學和宗教。每天閱讀一篇文字，每週便有一次機會，接觸這些學門。

每日閱讀本書，你就可以經常鍛鍊你的腦子，才能保持心思敏銳，而且年歲愈大，就愈有必要這樣做。例行閱讀可以暫時擺脫日常瑣事糾纏，進入人類學識的純淨國度。還有，閱讀可以讓你眼界大開，跨入知識探索的新領域。

簡單介紹眼前這趟求知旅程

星期一歷史課：綜觀影響西方文明發展的人與事。

星期二文學課：認識偉大作家，品味他們最偉大的作品，那些迄今依舊啓迪人心的詩歌和小說。

星期三藝術課：介紹藝術家和藝術思潮變遷，讓您明白是哪些人、事促成了全世界最具影響力的繪畫、雕塑與建築作品。

星期四科學課：從黑洞的起源談到電池的運作原理，科學奇觀精簡展現。

星期五音樂課：是什麼啓迪我們最偉大的作曲家，該怎樣閱讀樂譜音符，還有莫札特為什麼如此受人景仰。讀了本書，便能周延審視我們的音樂遺產。

星期六哲學課：從古希臘到20世紀，人類偉大思想家為解釋生命意義和宇宙萬物竭盡心力所得的成果。

星期日宗教課：概觀世界各大宗教和教義信念。

我們希望，逐步閱讀這本知識小集可以啓發你的好奇心，為你的生活開拓嶄新領域。

大衛·季德和挪亞·奧本海姆

謝詞

本書是集眾人之力之成果。我們要向羅德爾（Rodale）出版社的麗·哈貝爾（Leigh Haber）致上謝意，她促使這項計畫圓滿實現。感謝大衛·布萊克代理公司（David Black Agency）的喬伊·圖特拉（Joy Tutela）熱心推動，也珍惜她的友誼。安迪·卡本特（Andy Carpenter）和東尼·澤爾熱（Tony Serge）實現了我們的願景。還有剛開始時，納爾遜·康凱爾（Nelson Kunkel）和佛農·史都華（Vernon Steward）都作出極為重要的貢獻。

書中各條目都由相關知識領域的專業作家投入研究並編寫成稿。所有條目再經過具有高等學位的學者審閱，確認內容無誤。

各學門撰文作者

- 歷史類：艾倫·沃茲畢基（Alan Wirzbicki）
- 文學類：馬特·布蘭查德（Matt Blanchard）
- 藝術類：埃里克·多爾斯特（Eric von Dorster）
- 科學類：珍妮芙·德雷普金（Jennifer Drapkin）
- 音樂類：羅比·惠蘭（Robbie Whelan）
- 哲學類：弗雷德里克·史塔士（Frederick Stazz）
- 宗教類：安德烈·夕佛（Andrew Silver）

各學門責任編輯

- 歷史類：詹姆斯·達溫茲（James Downs）博士
- 文學類：喬吉特·弗萊謝爾（Georgette Fleischer）博士
- 藝術類：伊利安·歐里希科維契（Irina Oryshkevich）博士
- 科學類：大衛·波雅吉安（David Boyajian）博士
- 音樂類：梅利莎·科克斯（Melissa Cox）博士
- 哲學類：托馬斯·凱利（Thomas Kelly）博士

字母系統

西元前2000年左右，埃及法老便發現眼前有個問題。每當他們征伐鄰族取得勝利，擄獲的戰俘奴隸就愈來愈多。然而埃及人卻無法對這群奴隸下達文書指令，因為那些人看不懂象形文字。

早期的文字系統都極端繁瑣又很難學會，埃及象形文字就是一例。這類系統有幾千個文字符號，各代表一項觀念或一個字詞，全盤記誦要費時好幾年。只有極少數埃及人有能力讀寫這些複雜的文字。

語言學者認為，現代字母系統幾乎全都衍生自一種簡化版的象形文字，也就是埃及人爲了和他們的奴隸溝通，才在4000年前發明的體系。於是，一套字母系統發展成形，傳遍整個西方世界，這套文字系統改變了古人的溝通方式。

簡化版的每個符號各代表一個字音。這項創新成果把幾千個符號刪減爲幾十個，讓學習和使用文字遠比以往更爲容易。最後繁瑣的象形文字語言終於被人遺忘，到頭來連學者都無法翻譯早期文字，直到1799年發現羅塞塔石碑，情況才改觀。

字母系統極爲成功。後來，原本在埃及爲奴的人遷回祖國，他們便帶著文字系統回鄉。這套字母系統擴散遍布近東地區，日後便以此爲基礎，在那裡發展出眾多文字系統，包括希伯來文和阿拉伯文。古代腓尼基人建立航海貿易文明，並與地中海沿岸各部族接觸，於是這套字母系統也隨著他們向外傳布。接著希臘和羅馬又以古代腓尼基文字爲基礎，各自發展出字母系統。如今，西方的語文，包括英文在內，多半採用羅馬字母系統。

補充資料

1. 現今所用英文有好幾個字母都是直接襲自古埃及的文字符號。舉例來說，字母 B 是源自代表住宅的古埃及符號。

2. 最新版《牛津英語大詞典》收入17萬1474個現用單字，數量在所有語言當中首屈一指。

《尤利西斯》

咸認喬伊斯（James Joyce）在1922年發表的《尤利西斯》（Ulysses）是20世紀最偉大的英文小說。這部小說重現荷馬的《奧德賽》（Odyssey）情節，只是時空挪到1904年6月16日的愛爾蘭都柏林，而且只陳述一天紀事。故事重塑荷馬史詩中英雄奧德修斯的角色，主人翁變成不太像英雄的廣告業務員布盧姆，他年歲不小，妻子又紅杏出牆。故事中的那天，他四處奔波商談各種業務，勞碌一天之後才回到家中。

儘管布盧姆顯得庸俗平凡，這個角色卻展現了英勇事跡。他待人寬宏大量，對身邊各色人物大體都能發揮同情心並表現恕道。他在日常卑微俗事當中，往往都能顯現英雄氣概——身處現代世界，大概也只能在瑣事中發揮英勇作爲了。布盧姆是個猶太人，愛爾蘭卻以天主教徒佔絕大多數，因此他始終感到格格不入，儘管如此，他依然抱持樂觀態度，把不安的感受置之度外。

《尤利西斯》以深入描繪各式角色著稱，書中屢屢提及其他文學與文化創作，令人驚豔，還開創許多革新的語文用法。在小說劇情發展當中，喬伊斯率性運用各類文學型式，從劇本到古英文廣告稿寫法都包含在內。這部小說最著名的，或許就是在文中廣泛地採用了意識流敘事。喬伊斯期望藉此來忠實描繪書中角色在當下的內心思維，絲毫不強求表現事發次序，也不做條理組織。這種寫作技巧，成爲現代主義的特徵，影響及於無數作家，包括吳爾芙和福克納，他們也在作品當中試驗這樣的創作手法。

這就難怪了，閱讀《尤利西斯》是一段艱困的歷程，特別是小說有名的最後一章，內容陳述布盧姆太太莫莉的心思。莫莉這段幻想用了2萬4000多個單字來敘述，整個段落卻只分爲8個臃腫冗長的句子。儘管行文詭屈難懂，這個章節卻成爲喬伊斯展現情感最豐沛的段落，特別是最後一行，儘管莫莉脫軌不貞，卻也重申了她對丈夫的愛。

接著他問我是否願意說我願意我的山花然後我先用雙臂攬住他是的並把他向我拉過來讓他感覺我馨香雙乳是的而且他的心醉如狂於是好吧我說好吧我願意。

補充資料

1. 由於《尤利西斯》小說有（多為間接的）性幻想描述，因內容淫穢在美國遭禁近12年。

拉斯科洞穴壁畫

拉斯科（Lascaux）的洞穴壁畫是已知最早的藝術作品之一。這些畫作在1940年發現於法國中部小村蒙提尼亞克（Montignac）附近。當時有4名男童偶見洞穴，於是進入探勘，結果在裡面見到許多相連的穴室，還有將近1500幅動物圖像，完成於1萬5000到1萬7000年前。

如今有好幾項理論分別說明這些壁畫的用途。我們從洞穴的自然特徵，可以設想史前人類或許是在石壁上看出動物形狀並產生想像，於是加油添醋來和他人交流自己的想法。由於許多壁畫都是畫在洞穴難以企及的位置，因此也有可能是用來實行巫術。說不定史前人類相信，把動物畫下來，特別是畫得十分逼真，便可以讓野獸受自己掌控，或者可以在食物匱乏時期增加牠們的數量。

壁畫動物都以剪影手法勾勒繪成。畫作往往表現出所謂的扭曲視角，也就是說，頭部是以側面展現，然而角卻朝向前方。許多影像還包含點、線圖案，以及其他可能帶有象徵意義的設計。

這處洞穴最精彩的穴室稱為「野牛群大廳」，裡面的繪畫表現了一段故事。由左到右的幾幅壁畫，描述追逐捕獲一群野牛的情景。

這些壁畫經檢視後，確認為屬於舊石器時代的作品，洞穴群在1948年開放參觀。然而證據顯示，每天開放1200名訪客進入，會對穴內壁畫造成損傷，這種情況到1955年更加明顯。儘管採取各種保護措施，這處遺址仍然在1963年關閉。為了滿足大眾需求，1983年在距離原址只有200公尺的地方，複製一處實物大小的洞穴。

補充資料

1. 這群洞穴畫家已經明白透視法：他們在穴壁高處作畫，讓人從底下觀賞時圖像不致於變形。
2. 這處洞穴僅有一幅人形壁畫，位於「死人坑」。由於死人像畫得比動物像粗略，暗示當時的人並不覺得死人帶有什麼魔力。

生命複製

1997年，一隻叫做桃麗的羊誕生了，讓全世界認識了生命複製技術。桃麗是隻複製羊，因為牠和牠的母親擁有相同的細胞核DNA；換句話說，牠們的細胞攜帶相同的遺傳物質。牠們就像是隔代孕育的同卵孿生子。

蘇格蘭羅斯林研究所（Roslin Institute）的科學家，採用一種稱為細胞核移植的程序創造出桃麗。他們從一隻成年的羊取出捐贈細胞，並從這顆細胞中取得遺傳物質，接著準備一顆未受精卵，把卵中的遺傳物質挪除，然後把捐贈者的遺傳物質植入。就桃麗的情況，捐贈者是一隻6歲大的芬蘭德賽特（Finn Dorset）種母羊，研究人員從牠的乳腺取得細胞。植入後便以電擊刺激卵，於是卵便開始分裂成爲胚胎。

桃麗的誕生給世人帶來震撼，原因之一是這項成就向科學界證明，由身體特化部位取得一顆細胞，便可以造出完整的新生命。桃麗誕生之前，科學界幾乎全都認爲，一旦分化完成，細胞就只能分裂產生其他的特化細胞：心臟細胞只能製造心臟細胞，而肝臟細胞就只能製造肝臟細胞。然而，桃麗卻是個取自牠母親乳腺的細胞培育而成的完整生命，證明特化細胞完全可以被重新導引（reprogrammed），成爲胚胎。

從很多方面來看，桃麗和牠的母親並不相同。例如，牠的端粒（telomere）太短。端粒是封住染色體末端很薄的蛋白質殼，而染色體就是攜帶基因的構造。儘管沒有人確知端粒究竟有什麼功能，這種蛋白質似乎可以保護、修補我們的細胞。隨著我們的年歲日長，端粒也愈來愈短。桃麗的端粒是直接取自母親，所以桃麗一出生，端粒已經6歲了，因此長度也比同齡小羊的端粒更短。儘管桃麗看起來大體正常，卻由於罹患肺癌，還有嚴重影響機能的關節炎，於是在2004年6歲時接受安樂死。芬蘭德賽特種綿羊平均可以活到11、12歲。

補充資料

1. 自1997年以來，已經有家牛、小鼠、山羊和豬以細胞核移植技術複製成功。
2. 所有物種的複製成功率都非常低。根據已出版研究，約有1%的重構胚胎存活至誕生。不過，由於未成功的嘗試大半都沒有公開發表，實際數字或許還要低得多。
3. 桃麗生前育有6隻小羊，全都採傳統繁殖。
4. 韓國一批研究人員宣稱他們在1998年複製出人類胚胎，不過他們的實驗進行到四細胞期便終止，因此他們的成就並沒有留下證據。

基礎樂理

音樂是有系統的聲音，可以仿效重現，也可以用樂譜記載下來。音樂和噪音不同，門扇嘎吱開啟或指甲搔刮黑板，只會發出不規則的凌亂聲響。這種噪音的聲波很複雜，也聽不出明確的音高。

底下列出我們用來分析樂音的幾種基本元素：

音高：聲音聽起來多高或多低。就技術方面，音高是以聲波頻率來衡量，頻率就是相同波動反覆出現的次數。西方音樂採用12個不同音高（C、升C或降D、D、升D或降E、E、F、升F或降G、G、升G或降A、A、升A或降B以及B）。音高旁邊的升降記號稱為臨時記號，最方便的說法就是鋼琴的黑鍵。就音樂來講，帶臨時記號的音，位於左右兩個音高之間的半級位置。例如，升D和降F音高相等。樂譜就是以符號記載音樂，提到音高時便稱之為音符。

音階：音高的階梯式排法（例如：C、D、E、F、G、A、B、C），旋律通常以音階為基礎。樂曲或曲中樂段往往只採用某特定音階的音符來譜寫。西方音樂主要是在大調音階和小調音階之中擇一採用。就多數人而言，由於大調音階的音高採特定排列方式，聽來具有「明朗的」、「快樂的」或「正向的」特性。同理，小調音階也因此常被描述為「黯淡的」、「悲傷的」或「悲觀的」。

調：將音高以某一種系統性的方式排列，通常是以一個大調或小調音階為基礎。「調」的功能是作為參照點，也是引導旋律的支配力量。以某特定「調」寫成的曲子，通常是以該調的主音起始和結束，所以若有某作品是以E調譜成，那麼E音便為該作品的音調主軸。

補充資料

1. 上述基本元素都可以在五線譜上以符號標記，五線譜是由5條平行線構成的譜表，通常區分為多個小節來代表作品的旋律段落。五線譜各頁開始處都標示一個譜號，用來指出相同音高的參照點。
2. 當某首曲子偏離其基本調便稱為轉調。在樂譜中，調性是以五線譜開始處的調號來表示。
3. 全世界繁多音樂文化中，分別採用了數百種音階。印度西塔琴等樂器所奏出的音樂，都採用一組22個音高譜成。與西方音樂所用音程相比，印度音階的音符間距有的較大，有的則較小。因此印度音樂的音高差異極難捉摸，印度古典音樂家都必須具有極精湛的技藝。

表象與實在

哲學史上最重大議題之一就是表象（Appearance）和實在（Reality）之辨。這其中的差異是最早期哲學家的核心思考課題，由於他們生於蘇格拉底之前，因此稱之為前蘇格拉底學派。

前蘇格拉底學派認為，實在的最終本質，和平日眼中所見外觀迥然不同。舉例來說，有個叫做泰勒斯（Thales）的哲學家便堅稱表象並不可靠，追根究底，所有的實在全都是水構成的；赫拉克利圖斯（Heraclitus）認為世界是火建構而成的。此外，赫拉克利圖斯還堅決主張萬物恆動。另一位思想家，巴門尼德斯（Parmenides）則堅信沒有東西是真正運動的，所有表象運動都是幻覺。

前蘇格拉底學派嚴謹考量實在的根本組成，他們認為實在或許全都是由更基本的物質構成的。他們懷疑未經批判的日常觀察，因為這些往往都會對我們展現感人的面貌，誤導我們對世界的認識。基於這些理由，咸認他們的思想不但前導現代哲學發展，也是現代科學的先驅。

後世許多哲學家如柏拉圖、斯賓諾莎和萊布尼茲，都沿襲這個傳統並提出異於世俗所見的實在模型，他們宣稱自己的模型比一般習見的世界觀更接近真相。

補充資料

1. 表象和實在的差別，也是令人敬重的懷疑論哲學傳統的核心議題。
2. 康德也談到表象和實在的差別。他區辨我們所體驗之物，和他所謂的「物自身」（thing-in-itself）之別。

托拉

托拉（Torah）一詞通常專指「希伯來聖經」前5卷中的猶太律法，或就是指稱「摩西五經」。基督徒稱這五經為《舊約全書》。托拉一詞也泛指一切猶太律法，其中包含好幾本著作以及口述傳統。

「摩西五經」是支配猶太信仰的613條戒律的基礎，也是猶太教、基督教和伊斯蘭教世界三大一神信仰的基石。五經列舉如下：

〈創世記〉：講述創世沿革和亞伯拉罕、以撒與雅各等以色列子民，和他們家族的故事。

〈出埃及記〉：記述猶太人脫離埃及前往迦南，還有摩西領受十誡的情節。

〈利未記〉：包含敬神規範和實踐。

〈民數記〉：敘述以色列子民漂流曠野的經歷。

〈申命記〉：包括摩西在臨終前的講話，申述以色列人的歷史和道德教義。

傳統上認為這五經是摩西在西奈山領受的律法。另有些理論主張，托拉的開頭部分是摩西在西奈山領賜的，後來在他的一生中還不斷加入天啓神示。

就歷史而論，考古學家曾論述說明，托拉在西元前10到前6世紀之間寫成。支持底本假說（Documentary Hypothesis）的人士宣稱，原始五經出自4個來源，最後才由第5位作者或修訂人彙總編纂而成，不過這是違背正統猶太教的異端學說。這項理論有幾則佐證，包括採用多個名字來稱呼上帝，寫作風格互異，還有情節反覆重現。

從一開始，托拉便有口述傳統伴隨出現，這也是通盤了解托拉的要件。儘管把口述傳統撰寫出來被視為一種褻瀆，到頭來還是發現這是必要的，於是便促成《密西拿》（Mishnah）匯編成書。後來拉比針對這兩部著作討論爭辯，終於寫成《塔木德》（Talmud）來彙總兩書論據。

猶太教傳統採用托拉的內容，推演出無數律法和習俗。拉比學者投入終生時光，逐字進行語法分析來探究詞意。

補充資料

1. 托拉卷軸是以希伯來文書寫的手稿，內含30萬4805個字母，有可能花了1年多時間手書而成。只要犯了一個錯誤，整卷經書就沒有用了。

漢摩拉比法典

漢摩拉比（Hammurabi）是古巴比倫國王，巴比倫古文明位於今伊拉克。他在位43年，征服了好幾個敵國，他卻以身為歷史上第一位律師享譽遐邇。他在執政末期頒布了一部書面法典，成為在有文字記載的歷史中，最早的法律之一。漢摩拉比法典詳述國民規範還有違法罰則。在漢摩拉比時代，「適用於所有人的法規」此概念根本是前所未聞的新鮮觀點。當時社會多半只能任憑殘暴統治者的怪念奇想來宰制。

然而，就現代觀點來看，那部法典本身卻極端殘酷。按照漢摩拉比的規定，就連輕度違法都要被判處死刑。進入酒館的婦女、收容逃亡奴隸的男子、沒有正當理由便離開丈夫的妻子，都要接受死刑懲罰。粗暴的法規反映出古代社會的迷信。當巴比倫國民發生爭執，漢摩拉比法典要求被告跳入河中。有罪的就會淹死。不過，倘若他是無辜的，那麼他就會「全身而退」，於是原告就要因誣告而被判處死刑。

法規由國王的抄寫員刻在一根黑色石柱上並公開展示，石柱則獻給正義之神。碑文寫道，漢摩拉比號召「後續世代代」遵守法規，不得「更動我頒給這片土地的法律」。漢摩拉比說，未來的國王必須高舉法條規範，不得根據他們自己的衝動來統治。「統治者不得竄改管理國民的法律」，這項觀點是個革新創見。迄今，尊崇法治依舊是有為政權的特徵。

補充資料

1. 條列漢摩拉比法規的石柱在1901年由一位法國考古學家發掘出土，目前矗立於巴黎羅浮宮博物館內。
2. 漢摩拉比法典是以楔形文字刻成，那種文字系統十分複雜，為近東地區多數古文明所採用。現代學者直到1835年才得以破解楔形文字。
3. 巴比倫科學家使用以60為基礎的計數系統，因此1分鐘才有60秒。

海明威

在20世紀的美國重要作家當中，鮮少人像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 1899-1961）這般影響深遠，如此為他人仿效，也幾無他人遭受那麼多人詆毀。海明威以長、短篇小說享有盛名，生前就成為遠近馳名的公眾人物，而且他本身也成為許多神話的主角，結果我們有時候很難區辨何者為傳說，哪項是事實。

海明威1899年出生於伊利諾州的橡樹園，他很早就興起寫作的抱負；18歲時，他受聘擔任《堪城星報》記者。當時正當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做不到幾個月，他便在紅十字會找到工作，赴義大利前線擔任救護車駕駛，結果在陣前受傷。戰後他在巴黎待了幾年，和斯坦因（Gertrude Stein）等棄國遠遊的美國作家結交，那群人目睹殘酷戰爭，幻想破滅，成為所謂的「失落的一代」。海明威在巴黎淬礪出他特有的寫作風格；不斷自我陳述、自我剖析，具陽剛自我意識，而表面上卻平淡簡樸的散文風格。

海明威以他童年夏日在上密西根地區的體驗，還有往後旅歐經歷為題，寫了幾篇短篇小說，接下來就動筆寫下他的第一部重要小說，《太陽照樣升起》（*The Sun Also Rises*, 1926）。這本小說的主人公是一位疏離不滿的美國年輕人，寫他在西班牙和法國迷惘度日的故事。《太陽照樣升起》讓海明威一舉成名。後來他又寫下《戰地春夢》（*A Farewell to Arms*, 1929），講述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時期，一位美國救護車駕駛和一位英國護士的悲劇戀情。另一本是《戰地鐘聲》（*For Whom the Bell Tolls*, 1940），敘述西班牙內戰期游擊隊的一段故事，靈感得自海明威在戰爭中採訪新聞的親身經歷。這部小說的主人公成為許多人所說的「海明威式典型英雄」——那是種無慾無求，以優雅高貴的風度，來面對暴行和逆境的男性形象。

隨著他的聲譽日漲，海明威博得——並循此營造出——刻意表現陽剛之氣的盛名，他所有作品都寫戰爭、硬漢對決、狩獵、釣捕大魚等情節，彰顯人物堅毅性格。儘管部分評論家對海明威誇炫硬漢作風不表贊同，然而他寫中篇小說《老人與海》（*The Old Man and the Sea*, 1952）的精湛敘事表現，終究為他贏得1954年諾貝爾文學獎。縱然獲得這項最高成就，海明威晚年卻抑鬱消沉，身體也日益衰弱，最後終於在1961年舉槍自盡。然而，他對現代小說的文風依舊留下了不可抹滅的影響。

補充資料

1. 年度「海明威模仿比賽」每次都引來好幾百篇參賽作品，藉仿效這位名家的鮮明文風，來向他致敬並開個玩笑。以往的優勝作品標題包括《老人與蚤》和《現金為誰流》（*For Whom the Cash Flows*）。

奈費爾提蒂半身像

埃及最著名藝術品之一，奈費爾提蒂（Nefertiti）石灰岩半身像在1912年由德國考古學家博爾夏特（Ludwig Borchardt）發現，出土地點位於現今埃及的阿馬爾奈遺址（Tell el-Amarna）。那尊半身像發現於古代雕塑家圖特摩斯（Thutmose）的工作坊，並被偽裝作碎陶片偷運出埃及。

奈費爾提蒂是埃及王阿蒙霍特普四世（Amenhotep IV）的王后，阿蒙霍特普四世在西元前1353年到前1335年間統治埃及，期間他最寵信奈費爾提蒂。阿蒙霍特普四世在掌權期間改名埃赫那頓（Akhenaten），意思是太陽神阿頓（Aton）之僕役，並改信重視倫理的嶄新一神教。奈費爾提蒂獲賜崇高地位，幾乎和她的丈夫同等尊貴。有些學者認為，她就是新信仰背後的推動力量，甚至她還一度扮演共同攝政角色。埃赫那頓死後，有關他本人和他攬有大權的王后，所有記錄都被抹除盡淨，或許是祭司因宗教信仰受摒棄，挾怨抹滅先王先后的事蹟。

奈費爾提蒂半身像製作於近3400年前，高約50公分，發現時狀況幾近完美，只是兩耳耳垂都略有破損。這件作品並未完成，因為左眼眼窩似乎從未填補完竣。圖特摩斯有可能用這尊半身像作為教學模型。究竟這尊雕像是雕出了王后的實際相貌，或是展現出一種理想的美，這點尚無定論。

2003年，英國考古學家費萊徹（Joann Fletcher）惹起一場爭議，她在探索頻道的資助下鑑識一具先前發現的木乃伊，認定那就是奈費爾提蒂的遺骸。儘管費萊徹提出了確鑿證據，埃及官方卻否定她的主張。

如今在柏林老博物館（Altes Museum）可以見到那尊半身像。「奈費爾提蒂」這名字寓意「美人來了」，那件作品不只是最為人熟知的埃及藝術品，還是女性之美的典範，也為奈費爾提蒂的芳名賦予嶄新意義。

補充資料

1. 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奈費爾提蒂半身像被搬出柏林蘇聯佔領區，引發雕像歸屬爭議。66年後，這尊雕像於2005年歸還原處。
2. 用 Google 搜尋 Nefertiti 可以找到上百萬筆資料，這證明她的雕像魅力在21世紀依舊是延續不絕。
3. 最近，自稱為「小華沙」的匈牙利藝術家兩人團隊惹起一場爭端，他們把奈費爾提蒂半身像安在一尊身著透明服裝的無頭女像頂上。

埃拉托塞尼斯

古希臘許多科學家都認為世界是圓的，卻沒有人知道其尺寸大小，直到西元前3世紀，才由亞歷山卓圖書館館長埃拉托塞尼斯（Eratosthenes，前276—前194）發揮巧思設計出測量地球大小的作法。

埃拉托塞尼斯知道埃及錫恩尼附近有一口很特別的井。每年白晝最長的6月21日，陽光會在正午時分直射井底。這表示太陽位於那口井的正上方。埃拉托塞尼斯明白，倘若太陽位於錫恩尼的正上空，那麼陽光必然以某個角度照射正北方的亞歷山卓。倘若他能夠測出陽光偏離中心點的角度，那麼他就擁有了必要的線索，可以外推出地球的尺寸。於是在6月21日正午，他在亞歷山卓拿一根測量杖測得杖影的投射角度。

埃拉托塞尼斯知道影子投射角度，和兩座城市與地球中心點所構成的角度相等。所以他把所得角度除以360，也就是圓形的角度度數，算出兩座城市間距佔地球周長的百分比。答案是1/50。換句話說，若是你步行往返錫恩尼和亞歷山卓50趟，便相當於走過地球圓周全長。

接下來只需要測量兩座城市的確切距離。埃拉托塞尼斯雇了一位「步測師」（受過均等步伐行進訓練的專業人士）。根據步測師的測定結果，埃拉托塞尼斯估計地球周長約等於3萬9750公里。今天，運用埃拉托塞尼斯在2000年前發展出的同一原理，以現代儀器可測得赤道長度為4萬75公里。

埃拉托塞尼斯時代所知的世界是從西班牙延伸到印度。他相信世界的其他部分是一片廣袤的海洋。埃拉托塞尼斯認為，這片海洋若非那麼遼闊，從西班牙向西航行就有可能航抵印度。哥倫布就是受了這個觀念啓發，在1492年展開他的著名航行。

補充資料

1. 埃拉托塞尼斯是第一位遵照事件年代依序寫史的史學家。我們的古代史年代，大半沿用他的定年結果。
2. 我們現代採用的許多觀念，也都要歸功於埃拉托塞尼斯，好比經度、緯度、音階和質數等。
3. 埃拉托塞尼斯時代的許多科學家暱稱他為「老二」（Beta），這可不是由於他是同輩中最炫酷的小伙子。埃拉托塞尼斯對許多事情都很感興趣，當時的人覺得他心性不定。因此他們認為他屬於次等老二角色。

旋律

我們在日常談話中經常把旋律稱為曲調，旋律或許是最容易辨識的一種音樂元素。一段旋律可以用一種或多種樂器奏出。旋律、節奏與和聲，合稱所有音樂的三大基本要素。

旋律是構成悅耳曲調的一串高低樂音。高低樂音產生和諧感受，似乎融為一體。旋律與和聲不同，旋律是指好幾個音符逐一奏出，並非同時發聲。

隨著時光演進，旋律的定義變得更廣，把含有音符模進（將某樂句做類比式的變化與設計，以此作為下一個樂句）的曲調也納入。在老一派作曲家耳中，這旋律似顯過於大膽，甚至聽來刺耳。莫札特、舒伯特和西貝流士都號稱旋律創作天才。就另一方面來看，史特拉汶斯基等現代主義派作曲家所作的旋律，比方說他的芭蕾舞劇音樂《春之祭》（Rite of Spring）開頭憾動人心的曲調，都會讓18、19世紀的眾多作曲家覺得那不算旋律，簡直就是噪音，甚至連現代的某些聽眾也會有這種感受。

旋律通常區分為較短的音樂單元，稱為樂句（phrase）。就一般而言，樂句都是以終止式（cadence）收尾。樂句經常組成整個旋律結構，這時樂句便往往給人一種提問、應答的印象。就像旋律中有一部分負責提出構想，並由另一個部分來鋪陳周全。若是某個樂句的結尾音符象徵未解答的，或未完成的終止式，那麼這整個樂句便稱為前句（antecedent），相同道理，隨後那個聽來已然周全的樂句便稱為後句（consequent）。



© David S. Kidder

補充資料

1. 中世紀時期，許多作曲家往往採用同一批常見旋律，從中選出創作核心主題，好比15世紀的法國曲調《武裝的人》（L'homme armé）就是一例。
2. 較現代的旋律也有這種共用現象，好比《小星星亮晶晶》便是一例，不過在現代，譜作原創旋律的天分遠比過去更為人看重。
3. 為多種樂器編寫旋律或合奏曲的作法稱為管絃樂法。音樂學校備有整套課程專門傳授這門學問，有些作曲家也由於具備這項專長而備受崇敬。